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4072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
號惠中樓3樓
承辦人：科員 吳佳妮
電話：04-22289111#37411
傳真：04-22276035
電子信箱：wcn110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青字第11300363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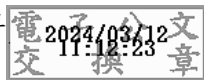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87120000J_1130036329_ATTACH1.odt、
387120000J_1130036329_ATTACH2.pdf、387120000J_1130036329_ATTACH3.odt、
387120000J_1130036329_ATTACH4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臺中市緊急救援系統服務計畫」，並自中華民國
113年3月8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「臺中市緊急救援系統服務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區公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、本局
身心障礙福利科、本局社會工作科

副本：本局長青福利科



長期照護科 收文:113/03/12



141130031749 有附件